

证券代码：600232

股票简称：金鹰股份

编号：临 2019-036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 2%暨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6 日召开了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预案部分内容的议案》。现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拟回购总额不低于 4,000 万元（含 4,000 万元）且不超过 6,000 万元（含 6,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7.5 元/股，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回购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百分之一的事实发生之日起 3 日内予以公告，现回购进展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 2019 年 7 月 2 日收盘，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7,471,74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05%，购买的最高价为 6.16 元/股，最低价为 4.68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3,866 万元。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公司将根据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2 日